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成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高志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868,588,309.97	840,035,936.35	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15,169,701.54	779,335,137.19	4.6%	
股本(股)	154,214,286.00	154,214,286.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9	5.05	4.75%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684,760.37		20.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9		18.18%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2,567,838.64	35.9%	556,212,342.66	4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86,871.98	14.7%	54,047,028.27	4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	0.35	52.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	0.35	52.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0.15%	6.79%	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0.08%	5.86%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0,389.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7,663,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933.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6,706.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308,472.55	
合计	7,414,677.77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6,706.26	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具有不确定性、不经常性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39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40,971	人民币普通股	4,240,971
中国光大银行—国投瑞银创新	2,664,765	人民币普通股	2,664,765

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341,964	人民币普通股	2,341,9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2,058	人民币普通股	1,922,05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建行 828	1,5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1,000
宁波滕头控股有限公司	1,480,326	人民币普通股	1,480,326
何声彬	1,433,077	人民币普通股	1,433,077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甬江十二号	1,416,535	人民币普通股	1,416,535
张德	1,401,446	人民币普通股	1,401,446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99,842	人民币普通股	1,399,842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宝珍	40,128,911	0	0	40,128,91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以及追加承诺	2013 年 1 月 1 日
刘成彦	24,595,335	0	0	24,595,33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以及追加承诺	2013 年 1 月 1 日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45,000	0	0	4,845,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2 年 10 月 30 日
储敏健	3,018,685	0	0	3,018,685	高管锁定股	2013 年 1 月 1 日
浙江联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	0	0	3,4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2 年 10 月 30 日
路庆晖	1,843,713	0	0	1,843,713	高管锁定股	2013 年 1 月 1 日
岳青	1,314,023	0	0	1,314,023	高管锁定股	2013 年 1 月 1 日
周丽萍	1,210,694	0	0	1,210,694	高管锁定股	2013 年 1 月 1 日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2,210,000	0	0	2,21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2 年 10 月 30 日
合计	82,566,361	0	0	82,566,361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预付账款较年初余额减少59.49%，主要系年初预付的设备购置款入库结转所致；
- 2、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余额增加36.93%，主要系支付的投标保证金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余额减少40.26%，主要系年初支付的房租租金摊销所致；
- 4、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年初余额增加6,300万元，主要系公司动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5、在建工程较年初余额增加15万元，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网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重新装修所致；
- 6、开发支出较年初余额增加108.45%，主要系公司继续维持原有研发项目的同时本期新增网宿CATM平台开发项目V3.0等6个研发项目所致；
- 7、预收账款较年初余额减少85.47%，主要系本期结转收入所致；
- 8、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余额增加34.63%，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及预提年终奖所致；
- 9、专项应付款较年初余额增加100%，主要系公司收到政府部门拨付的3G网络CDN加速平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所致；
- 10、2012年1-9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5.54%，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努力提升服务质量使收入增加所致；
- 11、2012年1-9月，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39.10%，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带宽资源需求相应增加所致；
- 12、2012年1-9月，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5.74%，主要系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不断开发新客户时对现有营销结构优化调整，加强对营销团队的管理和培训，同时增加销售人员以持续提高公司营销网络的整体营销能力；
- 13、2012年1-9月，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8.42%，主要系计提股权激励费、工资性费用、房租物业水电费用、中介机构费用、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 14、2012年1-9月，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40.42%，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15、2012年1-9月，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21万元，主要系公司动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16、2012年1-9月，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86.34%，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长及计提股权激励费等调增应纳税所得额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大力拓展业务的同时，着力于提升服务质量和产品性能，使得公司业务规模继续稳步扩大，主要经营指标较上年同期呈现稳定增长态势。2012年1至9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621.2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5.54%；营业利润为5823.9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5.22%；利润总额为6574.6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5.3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404.7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9.93%。

（二）报告期公司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年度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各项业务稳健开展。

- 1、市场拓展：公司继续加强营销体系建设，加大对传统互联网市场以及中小企业等新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根据国际化战略部署，公司在美国设立子公司，初触海外市场。
- 2、技术研发：公司在加强技术实力的同时，紧跟互联网发展趋势，深度挖掘客户需求，通过自主研发，不断推进技术创新优化，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来迎合市场。公司于今年8月份推出的APPA企业应用加速解决方案，主要针对大型企业信息化应用加速而进行开发与应用。
- 3、团队建设：近年来公司着力于加强人力资源的统筹与管理，进一步优化和巩固队伍，吸引聚焦人才。报告期内，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授予日为2012年8月20日；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也迎来了第一个行权期，为方便激励对象灵活运作，增强激励效果，公司采取了自主行权模式，也是首个采取此模式的创业板上市公司。
- 4、募投项目：随着CDN网络加速平台技术升级和扩建项目的建设完成与投入使用，公司CDN业务的服务质量、服务能力与服务规模得到全面明显提升；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专用平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已完成69.10%，总投资进度虽落后于原定计划，但受益于技术创新，公司实际拥有的带宽总容量已超过原定计划，基本完成了预定建设目标。

（三）公司未来业务展望

公司将紧紧把握年度经营方针不动摇，在不断提升营销能力、完善营销体系的同时，抓住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市场发展的新机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新技术，实现产品多元化，积极开拓市场，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确保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成彦先生、陈宝珍女士；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陈宝珍、刘成彦、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联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成彦、岳青、路庆晖、周丽萍、储敏健。	1、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成彦、陈宝珍等二人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1) 公司股东陈宝珍、刘成彦、创东方投资、浙江联盛、达晨财智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成彦、岳青、路庆晖、周丽萍、储敏健等 5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成彦、陈宝珍等二人在《一致行动协议书》中承诺：“协议双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采取	陈宝珍、刘成彦、岳青、路庆晖、周丽萍、储敏健承诺时间：2009 年 07 月；创东方投资、浙江联盛、达晨财智承诺时间：2009 年 10 月。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1) 公司股东陈宝珍、刘成彦、创东方投资、浙江联盛、达晨财智承诺：三十六个月。(2)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成彦、岳青、路庆晖、周丽萍、储敏健等 5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期限：长期。(3) 《一致行动协议书》自双方签署后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 36 个月届满后失效。其他承诺事项的承诺期限均为长期。	报告期内，股东均遵守了所作出的承诺。
----------------	---	---	--	--	---------------------------

		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上述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如任一方拟就本协议第一条所述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另一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双方名义共同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所述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前须充分沟通协商，就双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如果协议双方按照约定的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本协议所述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协议双方同意，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重大事项共同投弃权票。本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 36 个月届满后失效。在本协议规定的有效期内，本协议不可撤销，协议双方亦不能对本协议内容做出			
--	--	---	--	--	--

		变更。如本协议任何一方所持公司股份因继承或其他原因合法地被任何第三方继受，该继受方自动成为本协议主体，享有本协议约定的权利、承担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协议的签署和执行须遵守相关适用法律和《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4、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成彦、陈宝珍等二人承诺：“如今后公司因上市前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而被国家有关税务部门追缴企业所得税税款，本人将全额承担公司补缴（被追缴）的上市前各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5、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成彦、陈宝珍等二人于 2009 年 9 月 24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深圳市有权政府部门要求或决定，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需要为其户籍所在地非为深圳市的员工（以下简称“该等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该等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意在无需网宿科技及其深圳分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			
--	--	--	--	--	--

		有金钱赔付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成彦先生、陈宝珍女士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成彦、陈宝珍二人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承诺在 2012 年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2 年 09 月 26 日	承诺有效期：至 2012 年年底。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管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以上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265.5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CDN 网络加速平台技术升级及扩建项目	否	13,170	13,170		13,170	100%	2011 年 09 月 30 日	11,986.56	是	否
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专用平台建设项目	否	11,074	11,074	584.91	7,652	69.1%	2012 年 09 月 30 日	1,233.0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244	24,244	584.91	20,822	-	-	13,219.59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24,244	24,244	584.91	20,822	-	-	13,219.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CDN 网络加速平台技术升级及扩建项目总投资 13,170 万元，已实施完毕。2、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专用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 11,074 万元，因网络游戏与流媒体市场受到政									

(分具体项目)	策、市场竞争、行业发展规律等因素影响发展速度放缓,出现了一些新的应用特点与需求。由此公司调整了流媒体、网络游戏 IDC 专用平台项目建设进度,项目建设周期从原定的两年调整为三年,第一年即从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第二年、第三年依此类推。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专用平台建设项目累计资金投入进度为 69.10%。IDC 项目投资进度虽落后于原定计划,但受益于技术创新,公司实际拥有的带宽总容量已远超过原定计划,完成了预定建设目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2011 年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 专用平台建设项目进行调整,其中,针对网络游戏专用平台建设地点进行调整,新增香港、东南亚、美洲、欧洲四个境外专用平台,原定建于汕头的网络游戏专用平台改建于福建;针对流媒体专用平台建设地点进行调整,新增湖北、河南、山东等三个境内专用平台。原计划建于镇江、汕头、太原的流媒体专用平台分别改建于浙江、福建、山西。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CDN 网络加速平台技术升级及扩建项目总投资 13,170 万元,已实施完毕。2、流媒体及网络游戏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 专用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 11,074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从原定的两年调整为三年,正按计划实施,目前尚未完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三)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首期股票期权的重要参数调整情况如下:

- 1、2012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取消首次授予的20名离职人员的激励对象资格,注销所涉股票期权,并根据公司2011年利润分配方案调整行权价格。调整后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101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438 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为50万份),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18.85元。
- 2、2012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取消1名离职人员的激励对象资格,注销所涉股票期权2万份。

(二)、报告期内,公司首次授予且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进入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阶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00名激励对象在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2012年9月26日至2013年8月2日止)可行权其所持股票期权的25%,共计10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8.85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三)、报告期内, 未有激励对象自主行权, 公司股份无变动。

公司承诺未来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二、报告期内, 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012年8月20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所涉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 调整后的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为159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15万份, 行权价格为12.72元。董事会同意授予159名激励对象615万份股票期权, 授予日为2012年8月20日。

(五)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的修订, 对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等具体政策予以了明确。2012 年 5 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 根据通知要求, 为进一步规范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 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透明的分红政策和决策机制,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相关条款的修订, 此次修订经过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现金分红政策制定的具体内容可见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章程》。

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54,214,286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送 1.50 元(含税)现金股利, 合计 23,132,142.90 元。上述方案已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报告期内, 无现金分红情况。

(六)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